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4-009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回购股份的用途由“本次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予以全部出售，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出售，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公司回购概述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予以全部出售，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出售，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关于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截至2024年2月7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720%，最高成交价8.05元/股，最低成交价7.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097,107.2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本次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予以全部出售，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出售，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

以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股本结构为基数，本次变更及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增减变动 (股)	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252,500	31.36%	0	81,252,500	31.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810,597	68.64%	-2,000,000	175,810,597	68.39%
股份总数	259,063,097	100%	-2,000,000	257,063,097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的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

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在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8日